

民和回族自治县**民族** 财政局文件

民财农字〔2020〕651号

关于下达 2020 年扶贫产业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

县扶贫开发局：

根据海东市财政局《关于调整下达扶贫产业专项资金的
通知》（东财农字〔2020〕708号），现下达 2020 年产业扶贫市级财
政专项资金 200 万元。该资金列 2020 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
2130599，其他扶贫支出；2020 年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
599，其他支出；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399，其他支出。

请严格按照《青海省财政厅 青海省扶贫开发局关于加强财

政扶贫专项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指导意见》、《青海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》和《海东市市级财政扶贫激励促进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等相关制度规定，做到专款专用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项目带贫益贫效益，开展绩效评估。

2020年9月21日



抄送：本局有关股室，存档。

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财政局

2020年9月21日印发
